

### 工程款支付申请单

项目名称	洛宁山水文苑项目	施工单位	河南省国安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
合同名称	洛宁山水文苑项目防雷、室内环境、节能检测合同	合同编号	LNSHWY-QQ-058

致：洛阳浩德康置业有限公司


我单位与贵单位签订了《洛宁山水文苑项目防雷、室内环境、节能检测合同》，根据合同约定：1、本项目分批次进行检测并出具报告，具体批次划分以甲方实际通知为准（如同一批次的楼栋不在同一时间完工的，按照建筑面积支付相应完工楼栋的检测费用）；2、本批次外墙保温及门窗送检完成并出具合格报告后，支付至该批次对应金额的10%；3、本批次屋面保温、开关插座、电线电缆、穿线管/电工套管/给排水管等节能类送检完成并出具合格报告后，支付至该批次对应金额30%；4、防雷检测、空气有害气体检测出具合格报告后，支付至该批次对应金额的90%。

目前1#楼、2#楼、9#楼、10#楼、售楼部合计24502.19平方米已经检测完成，甲方、监理验收合格后，支付至该批次检测对应合同价款的90%，请予以审批。

现申请该批次工程进度款款，共计50000元整（伍万元整），请予以审批。

开户行：建设银行郑州经济开发区支行

账号：4100 1514 0110 5251 2658

施工单位(章):  负责人: 牛祚

日期: 2024.12.27